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0年度具体审计范围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大华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历史沿革：1985年10月上海财政局和上海财经大学共同发起设立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1月26日，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遵照财政部《关于加快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战略方针，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与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几家较大规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整体合并。合并重组、整合后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更名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8月31日，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9月，根据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取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1月3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获得北京市财政局京财

会许可[2011]0101号批复。2012年2月9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登记设立。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室

5、业务资质：1992年首批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2006年经PCAOB认可，获得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执业资格，2010年首批获得H股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2012年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至今。

6、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7、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风险基金2019年度年末数为265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100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8、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加入大华国际会计公司（原马施云国际会计公司）。

（二）人员信息

1、截至2019年末，大华拥有合伙人196名

2、截至2019年末，大华拥有注册会计师1,458名，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699名

3、截至2019年末，大华从业人员总数为6,119名

4、2020年度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朝铖先生和刘国平先生

（三）业务信息

1、2019年度业务总收入：199,035.34万元

2、2019年度审计业务收入：158,076.62万元

3、2019年度证券业务收入：73,425.81万元

4、2019年度审计公司家数：18,858家

5、2019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319家

6、是否有涉及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是

（四）执业信息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是否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任项目合伙人张朝铨、拟任质量控制负责人包铁军和拟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国平均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从事证券业务经验丰富，从业经历如下：

（1）拟任项目合伙人：张朝铨，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7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负责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绩效考核、证监局及财政部检查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拟任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包铁军，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7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企业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及央企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央企及其他公司年度审计工作。2015年开始专职负责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大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审核经验丰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拟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国平，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证监局及财政部检查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五）诚信记录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概况：行政处罚1次，行政监管措施19次，自律处分3次。

2、拟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朝铨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拟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国平2019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1次，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华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在提供审

计服务期间，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职，坚持以客观、公正、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业务约定书》中约定的责任与义务，顺利完成了审计工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进行审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公正、独立的履行审计职责，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约定的责任与义务。公司董事会续聘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19年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细致严谨，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